

# 中国共产党商洛学院委员会文件

商院党宣〔2019〕6号

---

## 关于印发《商洛学院第六届 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活动方案》的通知

校内各相关单位：

根据陕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陕西省教育系统第六届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活动方案〉的通知》和中共商洛市委网信办《关于印发〈商洛市第六届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活动工作方案〉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学校决定在全校开展第六届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活动。现将《商洛学院第六届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活动方案》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商洛学院第六届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活动方案

中共商洛学院委员会

2019年9月4日



附件

## 商洛学院第六届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活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网络强国战略思想，深入贯彻《网络安全法》和《党委（党组）网络安全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普及网络安全知识，提升师生网络安全意识和防护技能，根据陕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陕西省教育系统第六届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活动方案〉的通知》和中共商洛市委网信办《关于印发〈商洛市第六届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活动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活动时间

2019年9月16日至9月22日。

### 二、活动主题

网络安全为人民，网络安全靠人民。

### 三、重点内容

1.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网络强国的重要思想，围绕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网络安全领域取得的重大成就开展主题宣传活动；

2. 深入贯彻《网络安全法》《党委（党组）网络安全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以及数据安全、个人信息保护等方面的法规、标准，推进关键信息基础设施保护、大数据安全、个人信息保护等工作；

3. 围绕宣传主题和宣传内容，编写发放宣传材料，在校内广泛开展网络安全宣传普及活动。通过讲座、知识竞赛、公益广告等多种形式，以及报刊、广播电台、网站、新媒体等传播渠道，发动全校师生广泛参与网络安全宣传教育活动，普及网络安全知识，提升师生网络安全意识和防护技能，做到安全和发展共同推进。

#### **四、主要活动及任务分工**

##### **(一) 参加网络安全知识大赛**

组织学生参加由省委网信办、省教育厅主办，西北工业大学承办的陕西省第四届“网安启明星”大学生网络安全知识竞赛。

(责任部门：教务处牵头，数计学院配合)

##### **(二) 举办网络安全报告会**

宣传周期间，学校邀请网络安全专家来校作专题报告。(责任部门：信息中心)

##### **(三) 开展“主题日”活动**

9月17日，开展“网络法制进校园”高校普法宣传活动。(责任部门：宣传部)

##### **(四) 开辟网络安全宣传专栏**

网络安全宣传周期间，在学校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平台上开辟网络安全宣传专栏，利用LED屏播放网络安全标语。(责任部门：宣传部)

##### **(五) 开展网络安全知识学习**

组织学生以主题班会等形式，剖析现实案例，学习网络安全知识和技能，提高学生预防网络诈骗等能力。（责任部门：学生处牵头，团委、各二级学院配合）

## **（六）开展网络安全隐患排查**

对机房设备和网站及其他信息系统的安全状况进行自查，排查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同时对办公用计算机正版化工作以及基础安全防护工作进行排查，对涉密文件的处理方式是否合乎规范进行检查。（责任部门：信息中心牵头，院长办公室配合）

同时，积极参加市委网信办组织的相关活动。

## **五、几点要求**

**（一）高度重视，提高认识。**各单位要深刻认识网络安全意识和技能培养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要把网络安全宣传周作为提升教育信息化安全发展的重要抓手，把宣传周活动安排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各单位要精心组织，广泛发动师生积极参与，把各项任务落到实处，确保活动取得实效，切实办好本届网络安全宣传周。

**（二）突出主题，形成声势。**活动期间统一使用“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标识，突出宣传周主题和宣传重点。充分利用网站、报刊和各类新媒体平台，进行广泛宣传，扩大覆盖面，提高影响力，普及网络安全防护技能，提升师生的网络安全意识，宣传部要对精彩的活动及时报道，营造网络安全人人有责、人人参与的良好氛围。

**（三）及时总结，巩固成效。**“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活动是促进网络安全教育的重要形式。各责任部门要积极总结活动情况和取得的经验，不断改进完善工作方式方法，确保我校网络安全宣传周活动规范化、制度化、长效化。各单位请于9月23日前将活动总结、活动图片、工作信息报送宣传部。

联系人：赵英卓

联系电话：0914-2329406，13992469559（6559）